

(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<http://www.mofcom.gov.cn/article/b/c/201703/20170302536412.shtml>)

附錄

商务部公告 2017 年第 15 号 关于延长进口食糖保障措施调查期限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障措施条例》的规定，2016 年 9 月 22 日，商务部发布 2016 年第 46 号公告，决定立案对进口食糖进行保障措施调查。

鉴于本案情况较为特殊和复杂，商务部决定将本案的调查期限延长 2 个月，即在 2017 年 5 月 22 日前结束调查。

商务部

2017 年 3 月 17 日